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52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課員 饒惠文
電話：03-4793070#1120
傳真：03-4993676
電子信箱：1003602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100100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435900A_1110010056_ATTACH1.pdf、
376435900A_111001005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公所代為公告本區北興段639地號無主墳墓遷移案
公告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地籍謄本、地籍圖、照片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蘆竹區公所、桃園市龜山區公所、桃園市楊梅區公所、桃園市新屋區公所、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、桃園市平鎮區公所、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百年里辦公處、東興里辦公處、中興里辦公處、烏樹林里辦公處、富林里辦公處、烏林里辦公處、上林里辦公處、龍星里辦公處、建林里辦公處、高原里辦公處、武漢里辦公處、北興里辦公處、上華里辦公處、龍祥里辦公處、凌雲里辦公處、高平里辦公處、龍潭里辦公處、三水里辦公處、三和里辦公處、八德里辦公處、三林里辦公處、佳安里辦公處、大平里辦公處、三坑里辦公處、聖德里辦公處、九龍里辦公處、中山里辦公處、中正里辦公處、永興里辦公處、黃唐里辦公處、祥和里辦公處、渴望里辦公處

副本：電 2022/04/07 文
交 14:44:58 換 章

A020900 禮儀事務科 111/04/07



1110091922 有附件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民字第1110009624號
附件：北興段639地號

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區北興段639地號無主墳墓遷移事項。
依據：古雲騰先生、許金星先生111年3月14日申請書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移地點：本區北興段639地號。
- 二、遷移原因：申請人古雲騰君及許金星君為土地所有權人，其土地上有無主墳墓一座，因無訴求對象，由本所代為公告墳墓之所有人、關係人或管理人應辦理遷葬。
- 三、遷葬期限：自公告日起1年內。
- 四、上開土地上墳墓之所有人、關係人及管理人請於公告期限內辦理遷葬事宜並副知本公所。惟公告期滿後，如無人遷葬或認領，地主將視為無主墳墓，逕行代為辦理遷葬。
- 五、本案本公所僅代為公告，起掘骨骸之行為如涉私權之爭執，應由起掘骨骸之地主自負責任。

訂

線

區 長 胡 星 輝

地籍圖謄本

大溪電謄字第005576號

土地坐落：桃園市龍潭區北興段639,640地號共2筆


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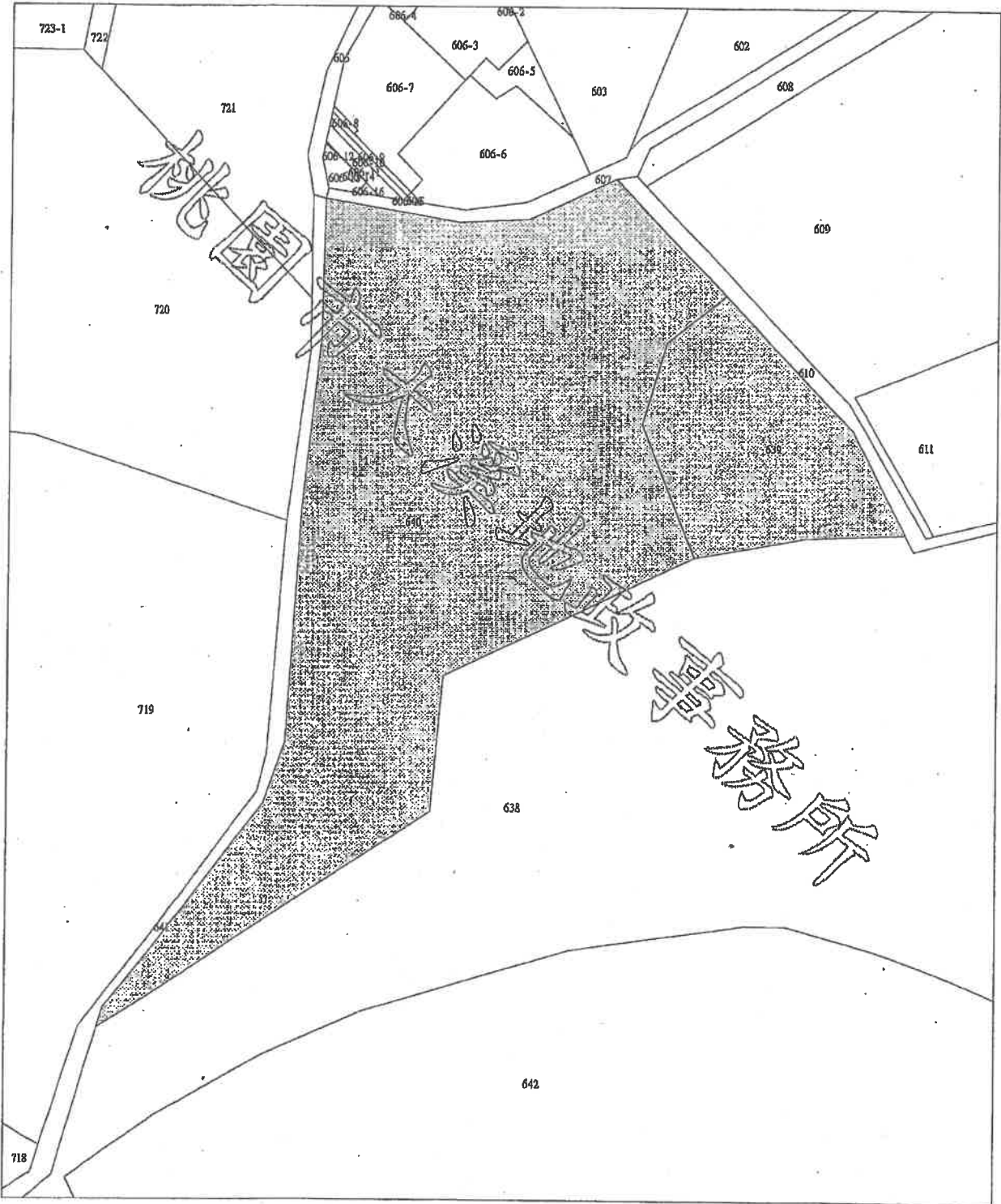
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
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 111年01月10日17時30分

主任：陳志宗



比例尺：1/500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蘇莉婷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F*B452EAMM，可至：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僅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之資料負荷度，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龍潭區北興段 0639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1年03月08日13時53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蘇莉婷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B6Q6*2BD05U，可至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大溪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志宗
大溪電謄字第032211號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9年05月14日 登記原因：分區調整
面積：*****349,75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一般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農牧用地
民國111年01月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4,6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(空白)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黃泥塘段0048-0000地號
(一般登記事項)依據桃園市政府109年4月23日府地用字第1090095939號函
辦理分區調整。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6
登記日期：民國111年03月07日 登記原因：買賣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11年02月07日
所有權人：古雲騰 出生日期：民國050年11月06日
統一編號：H120439970
住址：桃園市中壢區仁美里14鄰仁慈路93號
權利範圍：*****2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111溪土字第005974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744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2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(0002) 登記次序：0007
登記日期：民國111年03月07日 登記原因：買賣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11年02月07日
所有權人：許金星 出生日期：民國059年01月03日
統一編號：H121786290
住址：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10鄰忠孝路59號
權利範圍：*****2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111溪土字第005975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744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2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{ 本謄本列印完畢 }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實者為依據。



全景照片



墓碑照片

